

证券代码：600833

证券简称：第一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聘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 拟聘任审计会计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 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为计算机、通信

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器机械和器械制造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朱育勤	2000 年	2000 年	2000 年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恺	2005 年	2002 年	2006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江强	1995 年	2001 年	2002 年	2021 年

(1) 项目合伙人朱育勤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20 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20 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2020 年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江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0年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本期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6.8万元，相比于2019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54万元，增幅为5.19%。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在2020年的费用基础上结合审计服务性质、服务质量及资源投入量等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二、 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其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其在担任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能及时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切实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

综上所述，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益。综上所述，同意将《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其为 2020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完成了公司委托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任务，审计结果客观、公正。综上，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此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附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五）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